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Gas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

**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8)

## 不尋常股價及成交量變動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及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

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今日本公司股份（「股份」）價格下跌及成交量有所上升。經就本公司之有關情況而作出相關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除下文披露者外，其並不知悉導致有關股價及成交量變動的什么原因，或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的任何資料，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須予披露的任何內幕消息。

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聯席主席鄭明傑先生（「鄭先生」）向董事會表示，因股份價格急跌而引致若干證券經紀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十七日按照保證金融資安排進行強制出售，於市場上出售鄭先生所持的 104,807,216 股股份及Grand Powerful Group Limited（為鄭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所持的 209,544,000 股股份（合共相當於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42%）。由於上述強制出售，鄭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權百分比由10.47%減至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8.05%。

本公告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的準確性承擔責任。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鄭明傑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明傑先生、洪濤先生及金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支曉曄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汕錯先生、黃彪先生、馬安馨先生及彭兆賢先生。